

## 财政评价结果公开信息表

|              |   |
|--------------|---|
| 评价对象         | 2024 年度“执法装备运行维护”项目   |
| 决算金额<br>(万元) | 3,423.14  |
| 预算主管部门       |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 |
| 评价得分         | 78.00   |
| 评价等级         | 中   |
| 主要绩效         | 项目产出方面，执法总队按时完成渔业专用航标的维护工作，租用市区码头和长兴岛码头并进行趸船维修，按需采购燃油，购买 70 人的渔政船外包船员服务，完成 7 艘渔政船年度修理，采购农业综合执法装备，确保各项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。项目效益方面，2024 年辖区内渔业资源同比增长；涉渔违法违规案件查办数量和处罚金额均同比下降；远洋渔船安全隐患数量和渔业安全违规案件数均同比下降；完成经济类水生生物增殖放流任务，有效维护水域生物资源。  |
| 主要问题         | 1.支出管理有待优化。一是外包渔政船员出海补贴费用的支出方式不合理。二是执法记录仪采购超配置标准。三是润滑油经费测算较粗放。2.项目管理制度有待健全。一是业务管理制度有待完善。执法总队未建立渔业航标养护的管理制度。二是长效管理机制有待优化，未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。3.项目管理存在偏差。一是个别子项目采购程序不够规范。二是部分项目履约管理不规范。燃油及润滑油供应项目履约日期早于合同签订日；润滑油供应项目未按合同约定验收；渔政船年度修理项目部分船舶的验收日早于维修结束日；公务码头趸船年度修理等项目验收依据不充分。  |
| 整改建议         | 1.优化支出管理。一是优化渔政执法船船员岗位外包服务的支出安排；二是充分考虑执法装备的现有库存量和配备标准，对于已超出行业配备标准的资产购置项目，不再安排预算；三是科学测算润滑油使用需求。2.完善管理机制。一是完善渔业航标维护管理制度；二是提升项目信息化管理水平，加强对管理数据的分析利用，提升业务管理有效性和预算编制精确性。3.加强项目管理。一是规范采购程序。对于非政府采购的项目，严格按单位内控制度的规定实施采购。二是规范验收管理。严格按合同约定时间实施验收程序，杜绝提前验收现象，确保履约质量和资金安全。三是加强过程监管。首先要督促服务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开展服务，其次要督促服务商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落实约定事项，完备验收依据。 |
| 评价机构         | 上海泰乙税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  |